

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公开招租信息公告

项目编号		
出租方基本情况	出租方名称	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
	地址	深圳市盐田区东海大道 28 号
公告期限	2018 年 5 月 25 日至 2018 年 6 月 7 日	
出租资产基本信息	出租资产概括	物业位于深圳市盐田区进港三路，物流中心大楼 410/411 室，招租面积为 23.18m ² 。
	出租用途	办公室
	出租面积	23.18m ²
	出租期限	1-3 年
	免租期限	无
	招租底价（人民币）	41 元/m ² /月
	出租资产使用情况	原租户提前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退租
	是否涉及优先承租权	原承租方在同等价格条件下具备优先承租权。
交易方式的确定	公告期满，如征集到两个（含）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承租方	密封式报价，公司将按程序公开竞价。
	公告期满，如只征集到一个符合条件的意向承租方	经公司批准采取协议租赁。
	备注	支付方式为按合同要求每月收缴
承租方应具备的资格条件	1、承租方应具备行业经营资质和独立法人的工商营业执照； 2、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诚实经营，信誉优良，没有违法经营记录；	
意向承租方需提交材料	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核原件）或个人身份证明材料。	
履约条件	1、严格履行合同规定内容的义务和责任； 2、每月及时、足额支付各项租金及管理费用； 3、落实《安全管理责任书》的各项安全管理工作； 4、如自行公开招租产生新的承租方，由新承租方自行与原承租方办理一切交接手续，出租方配合；	
报名登记时间	自行公开招租期满前	
联系方式	业务咨询电话	0755-25200542 薛先生、张先生
	业务投诉电话	0755-25208182 肖先生
	传真	0755-25208182
	联系地址	深圳市盐田区东海大道 28 号

物流事业部

2018 年 5 月 23 日